



## 特約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香港商世界健身事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

(以下簡稱甲方)

實踐大學（實踐大學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）

(以下簡稱乙方)

乙方為增進所屬員工之福利，特別徵選商譽卓著、服務良好且品質有保證的優良商號(簡稱甲方)為特約商店，在促進雙方利益原則下，甲乙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之協議：

一、甲方應在明顯且易識別之處，主動標明『<公司名>特約優良商店』，以供乙方之員工消費時識別。

二、甲方提供之優惠折扣為(如欠周詳，可另行載明附件)：

(一) 乙方員工前往甲方購物消費時，持『實踐大學（實踐大學教職員工福利互助委員會）』之『教職員識別證』，

可享受甲方提供的優惠內容：

1. 21天免費單館俱樂部會籍
2. 入會享有教練體適能指導課程乙堂
3. INBODY檢測乙次
4. 入會享有精美入會禮乙份

注意事項：

1. 乙方員工之資格限制：具有完全行為能力，且出示時非甲方會員。
2. 每人限兌換乙次。

(二) 甲乙雙方基於互惠原則下，乙方得於合約期間內在公司內部之『佈告欄』或『內部電腦網路』公告或張貼甲方提供的商業訊息或活動宣傳；但乙方保有宣傳文案的修改權利。

(三) 在誠信原則之下，本合約有效期間內，乙方員工消費時，甲方應履行前列之優惠事項，且不可先行提高售價再打折扣，若發生此等違反誠信原則之情事，則乙方有權逕行終止本合約。

三、本合約有效期間為：自簽約日起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。有效期滿後，雙方若無異議，則自動續約一年。

四、本合約若有未詳盡之事宜，雙方宜以『誠信』與『互惠』兩大原則處理之，經協議後，隨時修改本合約，以符合雙方之利益。

五、本合約壹式貳份，甲、乙雙方各執乙份為憑，以昭信守。